

中共三明学院委员会宣传部文件

明院委宣〔2020〕5号

关于举办三明学院“明日明月”IP形象 主题墙贴画设计竞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引导我校大学生培养创新精神和创作思维，锻炼学生创新能力，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，拟举办“明日明月”IP形象主题墙画设计作品征集竞赛，获奖作品将成为主题馆的墙贴画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时间

2020年11月—2020年12月

二、竞赛主题

弘扬传统文化、传承红色基因、展现健康生活

三、参赛对象

全日制在校生

四、竞赛方式

学生可按板绘、手绘两类设计作品申报参赛（优先考虑板绘形式）。

五、实施步骤

参赛分作品按提交、评审与评奖公布三个阶段实施。

（一）提交阶段

即日起至12月26日。各二级学院将竞赛报名表（附件2）、报名汇总表（附件1）及参赛作品电子档发送至邮箱panpanweirui@163.com。邮件主题为：主题墙贴画竞赛+主题+作品名称，压缩包形式发送。

许清瑜（学生） 联系电话：16605964112

念家雯（老师） 联系电话：13225991959

（二）评选阶段

1. 12月27日-31日，由评委进行评审，确定每个主题的入围作品。

2. 入围作品将在学校、校团委、艺术与设计学院微信公众号展示，时间待定。

（三）公布阶段

2021年1月，入围作品将在学校微信公众号进行投票，并由专家团队评选最终获奖作品，而后选定施工插画。

六、竞赛要求

紧扣传统文化、红色基因、健康生活三个主题，任选一个，以IP形象“明日明月”为主人公进行创作，作品必须适合“明日明月”主题馆和三明学院校园户外空间使用，画面大小为4.6米x2.2米，分辨率100，附上现场插画合成图（明日明月形象三视图、明日明月综合馆现场照片见附件3）。

（一）各主题分开入围，按百分比选出入围奖。

（二）参展作品必须是作者本人（或团队）创作的作品，如

有抄袭他人创意的行为，或作品发生知识产权、版权纠纷等，均与学校无关；入围及获奖作品一经发现存在抄袭或其他侵权行为，将取消其参展参评资格，并由作者承担后果。

（三）学校对全部参展作品有公开展示、印刷出版、推广宣传的权利；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未经作者、知识产权拥有者、学校的同意，不得抄袭、公开展示、出版和宣传本次参展作品。

（四）评委拥有作品评选的绝对权利，若对奖项结果有任何争议，一律均以评比结果为准；对评比规则产生的任何异议，党委宣传部保留最终解释权。

（五）与本次活动有关的任何未尽事宜，均由党委宣传部进行解释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三个主题均设置奖项，各奖项的获奖比例为百分之三十，奖项设置如下：

一等奖：荣誉证书+明日明月小夜灯+200 元奖金

二等奖：荣誉证书+明日明月折扇+100 元奖金

三等奖：荣誉证书+明日明月团扇+50 元奖金

优秀奖：荣誉证书

三明学院党委宣传部 三明学院艺术与 design 学院

2020 年 11 月 10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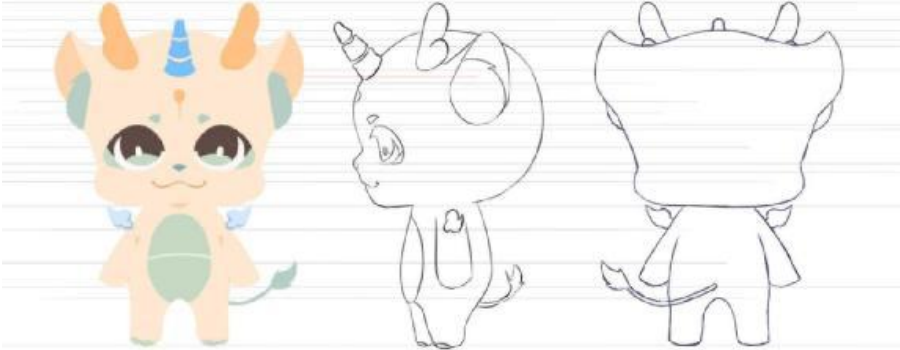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 2:

活动报名表

姓名		作品名称	
班级		学号	
联系方式			
指导教师			
主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校园生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传统文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红色文化		
作品简介 (三百字 以内)			

附件 3:

“明日明月” IP 形象图片:



“明日明月”主题馆现场照片

